

证券代码：831357

证券简称：黄国粮业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河南黄国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违规担保事项整改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经自查，河南黄国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黄国粮业”）存在三项违规对外担保。

1、2020年1月3日公司为潢川县兴平种植专业合作社向信阳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潢川支行申请995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日期为2019年12月26日至2022年12月23日，担保方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周兴伍与周新萍系兄妹关系，周新萍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周新萍系潢川县兴平种植专业合作社出资15%的成员。

2、2020年2月27日公司为河南兴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信阳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潢川支行申请995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日期为2020年2月27日至2023年2月27日，担保方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河南兴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2020年2月27日公司为潢川康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信阳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潢川支行申请995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日期为2020年2月27日至2022年12月23日，担保方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潢川康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

上述三项对外担保，公司未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构成违规担保。

二、整改进展及完成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告编号：2020-008），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补充确认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公司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完成了对三项担保事项的所有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已完成对上述违规担保的整改工作，后续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河南黄国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